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5 年 9 月，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或“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大信所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上年度审计意见

大信所已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 2 年，2024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水平、执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以及考虑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大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概况：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4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 人员：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14 人，其中合伙人 182 人，注册会计师 1053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2024 年度业务收入 15.75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7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05 亿元。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21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95.44 亿元，收费总额 2.82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大信所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三）诚信记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所就重大审计及会计判断问题及时向质控部门及相关专业技术支持部门进行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大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

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成员在执行复核工作时，根据不同领域的重要程度和复杂程度等因素，由不同级别人员进行复核，项目合伙人积极参与解决项目执行过程中的会计、审计及项目管理的问题，进行适当的监督和复核，包括解决重要事项、识别咨询事项等，确保在出具报告前所有支持审计意见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均已获得。

（四）项目质量检查

大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大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调查；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大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通过在职业道德、专业胜任、工作委派、督导、监控等方面的规定构成了完整的全面质量控制体系。基于全面质量控制体系，大信所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四、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大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大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内控和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多领域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五、信息安全管理

大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

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大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七、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以及公司2025年报工作安排，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在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人员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与公司进行了事前、事中、事后沟通。经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总体评价

综上，经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进行审查，在2025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其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公司认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